

证券代码：300163

证券简称：ST 先锋

公告编号：2025-041

宁波先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申请撤销其他风险警示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宁波先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申请撤销对公司股票交易实施其他风险警示事项尚需深圳证券交易所核准，能否获得核准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025年4月29日，公司披露了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宁波先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部分非标意见涉及事项影响已消除的专项说明审核报告》、保留意见的《2024年度审计报告》和《关于宁波先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显示公司2023年度保留意见涉及事项影响尚未消除，2023年度持续经营的重大不确定性事项已经消除。公司同日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了撤销其他风险警示的申请材料。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申请撤销其他风险警示事项正处于补充材料阶段，最终能否获得核准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补充材料期间不计入交易所作出有关决定的期限内。后续公司将根据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宁波先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22日